

# 若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若羌县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 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为推动我县专业技术人才队伍高质量发展，做好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定职）相关工作，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关于进一步明确自治区有关职称政策的通知》（新人社发）〔2013〕101号）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就 2024 年度若羌县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工作通知如下：

### 一、职称评审范围

在若羌县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大学本科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当年、大学专科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中专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且考核合格，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国家以考代评的专业除外）。

### 二、评审专业

此次初定初级职称审核范围为自治区向全州下放 40 个专业的评审，具体如下：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中等职业院校教师、少数民族语文翻译系列；自然科学研究、实验技术专业；机械电子、石油、化工、纺织、建材专业；电力专业；文物博物、群众文化、图书资料、编剧、演奏员、作曲、指挥、导演、演员、舞台美术设计、舞台技术、

---

美术、摄影师、录音专业；建筑专业；林业专业；公路工程、运输工程专业；水利专业；生态环境专业；质量技术监督专业；新闻专业；农艺、畜牧、兽医专业；党干校系列；技工院校教师初级；档案系列。

### 三、时间安排

个人网上申报时间为9月27日--10月25日，网上形式审核时间为10月8日--10月25日，受理纸质材料时间为10月28日--11月1日。当年度评审于年底前结束，不得跨年度评审。

### 四、申报方式和办理流程

#### （一）申报方式

各单位各系列（专业）职称申报人员、用人单位、人社部门均须在“新疆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www.xjzcsq.com)进行网上申报、审核。

#### （二）办理流程

个人系统申报→基层单位审核、推荐→县人社局审核确认

### 五、材料报送

#### （一）申报人系统中需上传材料

申报人需在系统中进行个人基本信息实名制注册登记，选择初次确定模块新增申请书，并上传以下材料：

1. 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上传毕业证、学位证扫描件，同时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www.chsi.com.cn)《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籍



在线验证报告》，如无法查询的，需扫描上传人事档案中的“毕业生登记表、鉴定表、成绩单”等。

2. 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申报人需根据不同学历初次确定年限上传相应年度继续教育专业课和公需课培训合格证书，2021年之后的专业课合格证书及2022年之后的公需课合格证书需从系统获取，其余年度手动上传。另教育系统申报人员需提供近两年的继续教育合格证书（2024年继续教育请上传六五周期继续教育学分认定合格证书，且2024年继续教育不少于18学分）。各申报人员符合免继续教育培训的在继续教育栏上传免学审批表（附件1）。

3. 普通话等级证书。2024年起，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各级各类职称，均需上传相应普通话等级证书，普通话水平不得低于三级乙等，其中：播音员、主持人须达到二级乙等以上，汉语播音员、主持人须达到一级乙等以上；中、高职院校、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须达到二级乙等以上，语文学科教师须达到二级甲等以上。

4. 年度考核表或考核证明。申报人根据不同学历初次、授予年限上传相应年度考核表。

5. 单位公示、推荐报告等其他材料。单位公示（附件2，申报前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结果（附件3，申报前公示结果）、推荐报告（附件3）、个人承诺书、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书等资料上传至“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相应栏目中，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需由单位职称工作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

## （二）单位需上报纸质材料

1. 用人单位。用人单位须在本单位申报人材料通过审核后，对通过人员进行再次公示，并将通过人员公示情况报告（附件4）、系统导出打印的《初次确定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一式二份、双面带水印），提交主管局确认。

2. 主管部门。各主管部门向县人社局汇总报送本单位通过人员《呈报表》（要求同上）、通过人员公示情况报告（附件4），提交县人社部门审核。

## 六、相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企（事）业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职称初定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到政策公开、条件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做好政策宣传、申报组织、材料审核、推荐工作。

（二）严格督导问责。各主管局要加强对职称初定工作的监督检查，坚持“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严肃工作纪律，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的人员、直接责任人及单位相关责任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加大宣传力度。各主管局要切实加强舆论引导，做好职称初定政策宣传工作，扩大政策覆盖面。

（四）加强服务引领。用人单位要增强服务意识，主动对本单位符合职称初次确定人员进行全面摸底，并办理职称申报、推荐手续，确保本单位符合条件人员全部完成申报。

联系人：事业管理科

联系电话：0996-7105096

- 附件：1. 推荐单位公示（模板）  
2. 推荐单位公示结果（模板）  
3. 个人承诺书（模板）  
4. 教师系列职称申报人员师德师风情况说明  
（教育相关专业出具）

若羌县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4年9月25日





附件 1

## 关于××同志初次确定初级职称的公示

根据职称初次确定工作要求，现对×××同志初次确定××系列××专业初级职称进行公示：

基本信息：性别、族别、政治面貌、身份证号、现任岗位等级等。

思想政治条件：突出政治表现，强调职业操守和从业行为。

专业技术成果：简要描述专业技术工作成绩。

公示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如对×××同志的相关信息有疑异，请电话或书面形式反映至××办公室，监督电话：

××××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2024 年×月×日

附件 2

## 公示结果

×××同志(身份证号码×××)初定材料已于 XX 年 X 月 X 日——XX 年 X 月 X 日在我单位进行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无投诉、举报,公示无异议,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有效,该同志一贯表现良好,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行为,同意推荐初次确定 XXX 专业初级职称。

特此证明。

推荐单位名称(公章)

2024 年×月×日

## 附件 3

# 个人承诺书

本人承诺以上填报的内容和提交的材料完全真实有效，且网上填报与送审报表内容一致。如申请人提交弄虚作假确认材料的，一经查实，不予受理确认申报或取消已确认的资格，并从申报年度下一年起 3 年内，不得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签字：（承诺人）

2024 年×月×日



## 附件 4

# 教师系列 XX 职称申报人员师德师风情况说明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等一系列文件精神和要求，在本次教师系列初次确定初级专业技术职称推荐中，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经全面考察申报人员的职业操守和师德师风情况，XXX 等 XX 位同志(名单附后)目前没有违反教师行为准则和师德师风的情况。

特此说明

XXX 教科局

2024 年×月×日

